

2021 第 20 周 (5/9-5/15) , 三年細讀聖經——舊約】

周日 5/9：約書亞記 9-10 章	周一 5/10：約書亞記 11-12 章	周二 5/11：約書亞記 13 章
周三 5/12：約書亞記 14 章	周四 5/13：約書亞記 15-16 章	周五 5/14：約書亞記 17-18 章
周六 5/15：約書亞記 19 章		

2021 第 20 周 (5/9-5/15)

周日 5/9 約書亞記 9-10 章

9-10 章記載以色列人攻取迦南地南部各城，其中有一插曲，就是基遍人用詭計欺騙約書亞及眾首領，因此以色列人与基遍人立下和平之約。這個插曲指出以色列人的錯誤：第一，他們忘記耶和華的話，不可與你所去那地的居民立約（出 34:12）。第二，他們沒有求問耶和華（書 9:14）。然而，作人首重，要有誠信，如之前民數記 30 章許願的條例，人必要按口中所出的一切話行（數 30:2）。因此，眾首領對全會眾說，不可加害基遍人，要容他們活着。後來，在第 10 章，基遍人有難，遭到迦南地五王的攻擊。約書亞接到求救信之後，義不容辭的發兵相救。後來，基遍人作為聖殿劈柴挑水的人。後來，基遍人也被列在被擄歸回的名單當中（尼 3:7），在重建聖城上有份。這段歷史告訴我們，要作有誠信的人，因為神是信實守約的神。

周一 5/10 約書亞記 11-12 章

11:18 節，約書亞和這諸王爭戰了許多年日。11:23 節，這樣，約書亞照着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一切話奪了那全地，就按着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分給他們為業。於是國中太平，沒有爭戰了。到底這一段年日有多久呢？我們可以從迦勒的口中得知。請看書 14:7 節，迦勒 40 歲時去窺探迦南地。14:10 節記載在分地時，迦勒 85 歲。85 歲減去 40 歲、減去曠野 38 年，所以計算出以色列人在迦南地爭戰的年日是 7 年。爭戰得勝的關鍵經文是 11:15，耶和華怎樣吩咐他僕人摩西，摩西就照樣吩咐約書亞，約書亞也照樣行。凡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，約書亞沒有一件懈怠不行的。請記得，凡一切所行的，都是照神所吩咐去行。因為，迦南地是神的應許，趕出迦南人也是神的爭戰。上次問大家這個問題，你因著信得救恩，得以進入神的應許地；你的應許地在哪裡呢？你是否照神所吩咐的，已經把腳踏進應許地呢？

周二 5/11 約書亞記 13 章

約書亞年紀老邁，耶和華對他說：「你年紀老邁了，還有許多未得之地，…我必在以色列人面前趕出他們去。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，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。現在你要把這地分給九個支派和瑪拿西半個支派為業。」其他的兩個半支派已經先分得約但河東邊的地。現在約書亞要分地的對象是九個支派和瑪拿西半個支派；但是，在這些土地上還有迦南人沒有被趕出去。所以，神說，就照這樣去拈鬮分地吧！我會負責把這些迦南人趕出你們將要得到的地。各位，如果你是其中的一人，你所得的地還有強壯的敵人居住，你真是信靠神才能趕出他們。相反的，若是不信靠神，趕出迦南人，反而是妥協，就與他們同住一地，你想，結果會怎麼樣呢？

周三 5/12 約書亞記 14 章

14 章記載以色列人在吉甲第一次分地，是照民数记所記載的方式。民数记 26 章，摩西数点第二代的以色列人，预备进迦南地，也将照着数点的人数分配产业；原则是照人数多寡分配。民数记 34 章，划定分配土地的范围界限，以及参与分地的各支派领袖。然后，约书亚记 14-17 章，记载他们在吉甲第一次分地；18-19 章記載他們在示罗第二次分地。在 14 章分地的一个插曲是，迦勒去见约书亚，求他将神所赐的那山地给他。85 岁高龄的迦勒，他仍然有如此的信心，要去得神所应许的地，不是平地，是山地；他赶出住在山地的敌人，这是需要何等大的勇气和信心！各位，這是何等可貴的信心榜樣。不要小看自己的能力，也不要小看自己是年輕或年長，只要有像迦勒的信心，連山地都可奪取。

周四 5/13 約書亞記 15-16 章

15 章記載猶大支派所分得之地，你還記得迦勒就是猶大支派吧！民数记 26:51 节，数点以色列人的总数是 601,730 人。每一支派的平均值是五万人。犹大支派是 76,500 人，是人数最多的一个支派。犹大支派所分配到的城邑及属城的村庄共有 110 座（书 15:20-63）；远远超过其他支派所分到的城邑数目。除了人數眾多之外，還有其他原因嗎？

周五 5/14 約書亞記 17-18 章

书 18:2-3 节，以色列人中其餘的七個支派還沒有分給他們地業。約書亞對以色列人說：「耶和華—你們列祖的神所賜給你們的地，你們耽延不去得，要到幾時呢？从这里，我看到一个明显的对比，一个是在 14 章，85 岁的迦勒，雖已年紀老邁，他仍然积极要去得神所应许的地业；而另一个對比是这七个支派的人，耽延不去得神所赐的地。这两种心态的对比，给我们今天的人，有什么样的启示呢？你願意是哪一種？我给迦勒下了一个标题：**不服老，人生下半场开打了！**

周六 5/15 約書亞記 19 章：

18-19 章记载以色列人在示罗第二次分地，分派地业给这七个支派：便雅悯、西缅、西布伦、以萨迦、亚设、拿弗他利、但。流便、迦得和玛拿西半支派在攻打迦南地之前，就已经分到了约但河东之地，在书 13 章叙述兩個半支派在約旦河東的地界。至于犹大、以法莲和另外的玛拿西半支派，他们的分配地业是記載在吉甲的第一次分地（书 15-17 章）。在昨天的分享，我特别指出 18:2-3 节，在示罗第二次分地的这七个支派的人，耽延不去得神所赐的地。之后，他们所得的城邑都是只有 10 几座城，最多的是亚设支派，有 22 座城。从分地的原则，是按人数的多寡；可是，真正得到的地业，似乎与凭着信心去得有关系，不是吗？神給你一個应许，但是，走上這條得應許的路，是你在信心裡的行動，是要你的腳親自踏進去，不是嗎？我們常分享，神的恩典是一个无条件给予的礼物；然而，活在恩典裡的豐盛生命，會如何發生在你的身上呢？